

证券代码：300586

证券简称：美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40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11,216,64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联新材	股票代码	3005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文勇	许燕升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美联路 1 号	广东省汕头市美联路 1 号	
传真	0754-89837887	0754-89837887	
电话	0754-89831918	0754-89831918	
电子信箱	duanwy@malion.cn	xuys@malio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美联新材是一家覆盖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工与新能源业务的公司。其中：

1、高分子材料业务：从事高分子复合着色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塑料着色一体化解决方案；

2、精细化工业务：氰化钠、三聚氰氨和染料、颜料及其中间体等精细化工产品以及氢气等衍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新能源业务：用于锂电池、钠电池和半固态电池等湿法隔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普鲁士蓝/白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色母粒、三聚氰氨和电池湿法隔膜（基膜和涂覆膜）。

1、色母粒

色母粒是以合成树脂为载体，添加高比例的颜料和分散剂等助剂，通过物理掺混、熔融混合、分散、挤出、切粒等工艺制得的一种新型高分子复合着色材料。根据颜色及功能可分为白色母粒、黑色母粒、彩色母粒及功能母粒等类型，广泛应用于食品包装、医用包装、家用电器、个人护理材料、农业生产材料、汽车配件、塑料管材、工程塑料、塑料家居用品等领域。

2、三聚氰氨

三聚氰氨是一种重要的精细化学品，又名三聚氰氨、三聚氰氨酰氨、氰脲酰氨，具有广泛的用途，主要用于生产三嗪类农药、颜料、活性染料、荧光增白剂、阻燃剂、杀菌剂、固色剂、织物防缩水剂、抗静电剂、防火剂、防蛀剂等。

3、电池湿法隔膜

电池湿法隔膜是锂电池、钠电池和半固态电池等关键的内层组件之一，主要作用是使电池的正、负极分隔开来，防止两极接触而短路，此外还具有能使电解质离子通过的功能，其性能决定了电池的界面结构、内阻等，直接影响电池的容量、循环以及安全性能等特性，性能优异的隔膜对提高电池的综合性能具有重要作用。

电池湿法隔膜为采用湿法生产工艺生产出来的电池隔膜，具有较高的孔隙率和良好的透气性，可以满足动力电池的大电流充放的要求，主要应用于锂电池和钠电池等制造行业。

（三）行业发展状况及总体供求趋势

2020 年国务院发布的“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将对化工行业产生重大影响，该政策将进一步加速化工行业供给侧改革，促进低碳环保、新能源等行业的快速增长。

2022 年前后，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根据“十四五”规划提出《塑料加工业“十四五”科技创新指导意见》《“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等多个产业政策，明确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出加快壮大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等产业，指出要优化各产业发展布局，构建开放共赢的国际合作新格局。随着“十四五”规划的持续推进，新材料和新能源产业发展态势良好。

虽然短期看，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化工行业仍然面临诸多挑战，但从长期来看，随着中国化工不断走向世界以及“碳中和”战略的贯彻实施，中国化工行业将迎来产业重构、产业转型的重大发展机遇。

公司的上游行业主要包括钛白粉、树脂（PP、PE 等）、炭黑、原盐、戊烷、液氨、焦粒、添加剂、蒸汽和电力等原材料行业和能源行业，上游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能源等产品的供应量、价格、技术水平和质量水平对行业均有影响。下游产业主要包括快递、电线电缆、建筑、日化、食品饮料、农业、制药、纺织、电子电器、汽车、农药、染料、颜料、荧光增白剂和电池等行业，主要产品的下游行业具有规模大和范围广的特点，单一下游行业的需求波动对整个产品体系影响较小。

1、高分子复合着色材料行业

受益于下游塑料制品行业规模巨大和稳定发展以及我国产业升级与政策支持等有利因素，近年来色母粒市场需求保持平稳增长态势，具体情况如下：

（1）全球塑料制品行业规模庞大保障色母粒市场需求

色母粒作为一种环保、经济、实用的高分子复合着色材料，在塑料着色领域的应用已较为成熟和普遍，色母粒行业在全球市场和国内市场均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受到下游塑料制品企业的青睐。2023 年 11 月 10 日，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代表发言人在全国塑料着色与色母粒学术技贸信息交流会上指出，全球及中国色母粒市场在 2022 年的市场容量分别达到 920.58 亿元、360.13 亿元。从全球色母粒需求区域划分来看，母粒的需求与塑料的全球市场相呼应，亚太地区 33%，北美 24%，西欧 22%，其他 21%。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预测，全球色母粒市场规模在 2028 年将会以大约 5.21%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241.12 亿元，中国 360.13 亿元预计增长至 484 亿元。（来源：中国粉体网，链接：<https://news.cnpowder.com.cn/74152.html>）

（2）我国下游塑料行业需求空间巨大，确保色母粒行业市场容量大且稳定发展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快速发展，塑料工业处于稳定增速时期，塑料制品产量稳定，质量和层次不断提高，新品种也不断涌现。塑料制品在满足日用消费品市场需要的同时，不断在下游包装、建筑与装饰、汽车、机械、家电、邮电、农业等领域得到应用。同时，国内消费带动经济增长的作用进一步加强，消费市场升级呈现新趋势，人们对优质产品的需求将日益旺盛。随着中国从“制造大国”跨入“消费大国”，消费者对高品质产品的需求激增，这将有助于塑料制品行业向高品质方向提升。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21-2027 年中国塑料制品行业市场行情动态及发展前景展望报告》，随着产业结构逐步转型升级，高档产品比重逐步加大，基础配套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市场空间仍然较大，产值可保持较高增速，在满足社会一般性需求的基础性应用领域保持稳步增长情况下，高端应用领域在逐步强化，塑料制品业仍处于上升发展阶段，转型升级在稳步推进。

（3）可降解塑料需求增长

2020 年 1 月 19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要求在特定领域禁止、限制使用对环境负担较大的塑料，加快推广传统塑料的可替代产品，比如可降解塑料、纸质包装等，有助于推进可降解塑料对传统塑料的替代进程。

中国是全球塑料消费大国，塑料消费量占全球的比重达 15%。随着全球环保意识的提升、我国生态文明战略深入推进以及全国“禁塑令”全面执行，据华安证券预测，到 2025 年，预计我国可降解塑料需求量可到 238 万吨，市场规模可达 477 亿元，到 2030 年，预计我国可降解塑料需求量可到 428 万吨，市场规模可达 855 亿元。当前，可降解塑料的市场供需均呈逐年递增趋势。

色母粒着色是可降解塑料制品生产中不可缺少的一环，它不仅能为可降解塑料制品着色，且可赋予可降解塑料多种功能，改善可降解塑料的某些应用特性。生物基可降解母粒不仅能对可降解塑料制品进行着色，且可在自然环境下自行降解，达到绿色环保效果，是可降解塑料产业链上重要的上游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和经济效益。

2、精细化工行业

精细化工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是我国“十四五”战略新兴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之一。我国十分重视精细化工行业的发展，把精细化工作为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列入多项国家发展规划中，从政策和资金上予以重点支持。目前，精细化工行业发展态势良好。

三聚氯氰属于精细化工产品，预计未来 3-5 年期间，三聚氯氰的需求将趋于平稳状态，应用领域有所拓宽，更多的终端产品如化妆品和水处理类等将会以三聚氯氰作为其重要的化学中间体。在周期性特点方面，受农药生产特性、环境因素等影响，三聚氯氰的生产与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特征。

随着有机颜料行业的快速发展，经典有机颜料的产能逐步趋于饱和，产品价格和毛利率有所下降，因此高性能有机颜料成为行业发展新趋势。而高性能有机颜料由于技术门槛较高，国际市场大多被巴斯夫、科莱恩等少数几家全球化工龙头掌握，国内仅有七彩化学、辉虹科技等少数企业掌握核心生产技术。在环保政策趋严和经典有机颜料产能过剩的背景下，高性能有机颜料凭借较高的技术壁垒，竞争格局向好。

下游需求持续上行，高性能有机颜料市场空间进一步扩大。2023 年，我国经济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趋势，有机颜料下游产业需求逐步复苏，油墨、涂料、塑料产量稳步增长。其中油墨行业在环保政策的加持下，日益向高端化发展；涂料行业受汽车产销两旺的带动作用，需求逐渐复苏；塑料行业全球产量稳定增长，我国占据较大市场份额。

3、电池隔膜行业

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多项政策，如国务院于 2020 年 10 月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工信部于 2023 年 2 月发布的《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及《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家能源局于 2024 年 4 月发布的《关于促进新型储能并网和调度运用的通知》，鼓励电池隔膜行业及下游行业的发展，为本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同时，在国家政策支持下，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及新型储能等领域对电池市场的快速拉动，作为新能源电池产品必备的核心原材料，电池隔膜市场规模也实现了快速增长。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大背景下，新能源汽车及新型储能等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将带动对电池更多的需求，且基于对电池安全性能提升的要求也将带动对电池湿法隔膜更多的需求，电池湿法隔膜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4、钠电池正极材料产业

钠离子电池在资源可控性、量产成本、安全性、高低温性能、倍率性能等相对锂离子电池有比较大的优势，特别是相较于铅酸电池，无论是能量密度，还是循环寿命，都有比较大的提升。正是因为钠离子电池的成本优势、资源丰富，我国也制定了一系列钠离子电池相关政策，鼓励钠离子电池的发展。特别是希望钠离子电池在新型领域里，未来能发挥更大的作用。钠离子电池在几个方面多重优势使其获得了较高的性价比，在多个场景都有较理想的应用。其综合性能优于铅酸电池，有望率先替代铅酸市场（二轮小动力、汽车启停以及通信基站）。同时，随着循环性能进一步的提升以及规模化降本，钠电后续有望实现对磷酸铁锂市场的 A00 级纯电动车场景以及储能场景的部分替代。

与锂电池相比，钠离子电池变化最大的部分就是正极材料，正极材料也是决定电池能量密度、安全性、循环寿命等性能的关键因素。据起点研究院（SPIR）预测：2025/2030 年钠电池正极材料市场规模为 25 万吨/209 万吨，普鲁士蓝（白）材料常温即可制作合成简单方便，理论充放电比容量可达 170mAh/g，且普鲁士蓝无需使用到价格昂贵的金属材料，物料成本低，具有巨大的商业化价值。

（四）市场竞争格局

1、色母粒市场

公司的色母粒产品在全球同行业企业中有一定的优势，已有多款产品实现进口替代，但仍然面临实力强大的跨国公司如埃万特、卡博特、安配色的竞争，上述企业在资金、规模和研发实力上具备一定的优势。公司在中高端色母粒产品市场的销售，面临上述国际领先企业的竞争。此外，国内一些优秀企业的发展也加剧了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竞争。

2、三聚氰氨市场

该行业的准入资质要求高，生产许可证稀缺，行业内的企业数量较少，但目前行业内市场竞争依然较为激烈。

3、电池湿法隔膜市场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及新型储能等行业逐步呈现蓬勃发展的态势，行业市场规模与市场需求持续扩大，持续推动电池湿法隔膜行业需求快速增长。国内部分隔膜厂商凭借成本及技术等优势，占据了全球大部分的隔膜市场，在隔膜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力。随着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隔膜出货量份额将继续增加。随着电池湿法隔膜行业竞争的加剧，未来的电池湿法隔膜市场将集中于一些拥有核心技术的企业，行业将更加集中。

4、高档染料、颜料市场

公司的系列高性能染料、颜料属吡啶酮类，是自制中间体萘四甲酸的衍生产品，生产工艺复杂，技术门槛高。产品性能优异且不可被其他产品替代，市场相对稳定。由于目前国内仅有本公司可以合法生产，国外也只有科莱恩公司凭自身助剂的优势少量生产特殊剂型，所用的中间体萘四甲酸也基本是从辉虹科技采购，所以公司产品凭借成本和技术优势，在全球市场有独特的竞争优势。

5、钠电池正极材料市场

作为一个新兴产物，钠离子电池的技术和工艺仍面临很多挑战。其中，正极作为钠离子电池所有工艺中最重要的一环，层状氧化物、普鲁士蓝类化合物、聚阴离子化合物三条技术路线相互竞争，尚未有定论。现阶段产业化相对比较成熟的正极材料是层状氧化物，层状氧化物的生产工艺与锂电三元正极材料兼容性较高，中科海纳、振华新材等较多钠离子电池企业和锂电正极企业选择该技术路线。普鲁士蓝类材料常温即可制作合成简单方便，理论充放电比容量可达

170mAh/g，公司在该技术路线上已经实现产业化，并正致力于持续完善提升各项性能指标，争取尽快实现大批量生产。

（五）行业地位

我国色母粒行业集中度低，绝大部分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市场较为分散。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已成长为国内色母粒行业领先企业，是国内少数能同时批量化生产白色、黑色、彩色母粒和功能母粒的企业之一。同时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品质的提升，不断巩固各产品在中端市场的竞争优势，并逐步突破国际领先企业在高端产品市场的垄断，扩大高端产品市场份额。

公司控股子公司营创三征长期致力于三聚氯氰工艺技术的研发，产品的生产和经营，拥有多项与三聚氯氰生产经营相关的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技术，掌握着世界上氰化钠、三聚氯氰行业最前沿的工艺技术，三聚氯氰年产能 9 万吨，是国内乃至全球三聚氯氰行业的龙头企业，在三聚氯氰行业具有品牌和知名度优势。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美芯致力于湿法隔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和技术团队，在该领域拥有多项国家发明专利，目前已有 3 亿 m² 湿法隔膜产能投产，有 4 亿 m² 的产能正在建设中。安徽美芯将立志成为锂电池、钠电池、半固态电池等产业优秀的湿法隔膜供应商。

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美彩致力于成为钠离子电池材料领跑者，与星空钠电、七彩化学、立方新能源等公司进行战略合作，与下游干法极片制造商进行深度合作，两项新技术互补互利，成果明显。在控股孙公司辉虹科技原有的颜料级普鲁士蓝生产线的基础上，利用研发成果对生产车间进行改造，已形成年产 1000 吨电池级普鲁士蓝/白产能规模，并可根据市场需求迅速扩产。同时公司生产普鲁士蓝/白所需的源头材料氰化钠是控股子公司营创三征的产品，属于自给自足，极具成本优势。

公司控股孙公司辉虹科技长期生产萘四甲酸中间体及其衍生的高性能染料、颜料系列产品，拥有相关的发明和实用新型专业技术，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在工艺和成本上优势明显，部分产品甚至在国际上拥有独特的竞争优势。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品质的提升，逐步扩大产品应用范围和市场容量。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430,930,86 1.14	3,008,075,34 3.38	3,010,622,14 4.46	13.96%	2,529,381,79 0.27	2,529,381,79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2,525,53 4.47	1,607,408,30 6.43	1,607,408,30 6.43	19.60%	1,276,363,91 0.67	1,276,363,91 0.67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870,932,17 4.66	2,398,506,51 8.56	2,398,506,51 8.56	-22.00%	1,880,766,81 4.39	1,880,766,81 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961,393. 84	317,097,167. 66	317,097,167. 66	-63.75%	63,282,506.2 9	63,282,506.2 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628,998.43	305,007,559.42	305,007,559.42	-67.01%	60,258,546.77	60,258,54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410,202.15	628,383,963.15	628,383,963.15	-40.10%	126,038,902.56	126,038,90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2	0.6046	0.4651	-64.91%	0.1291	0.09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32	0.6000	0.4616	-64.64%	0.1291	0.09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5%	22.03%	22.03%	-15.68%	6.24%	6.2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解释，并根据准则解释要求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对因适用该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至 2023 年年初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登记在册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规定，公司按最新股本列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并同时调整对比期间列报数据。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3,886,363.84	443,961,346.95	427,901,814.00	475,182,64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72,392.42	36,389,671.68	10,783,386.88	14,115,94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049,565.10	35,267,696.33	9,065,042.42	5,246,69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76,655.38	126,161,041.73	78,284,449.76	115,788,055.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1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伟汕	境内自然人	32.54%	231,439,000.00	173,579,250.00	质押	135,215,000.00			
张盛业	境内自然人	8.89%	63,219,117.00	0.00	不适用	0.00			
张朝益	境内自然人	5.77%	41,027,120.00	0.00	质押	18,694,000.00			
张朝凯	境内自然人	3.23%	22,999,788.00	0.00	质押	4,019,000.00			
#蒋紫剑	境内自然人	1.03%	7,323,920.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6,248,786.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4%	5,967,461.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5,121,200.00	0.00	不适用	0.00			
谭树容	境内自然人	0.57%	4,034,559.00	0.00	不适用	0.00			
#刘保瑶	境内自然人	0.56%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伟汕与张盛业为甥舅关系，张盛业为黄伟汕的舅舅。张盛业为张朝益和张朝凯之父。股东黄伟汕、张盛业、张朝益和张朝凯之间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2、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蒋紫剑	新增	0	0.00%	7,323,920	1.0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5,967,461	0.84%
谭树容	新增	0	0.00%	4,034,559	0.57%
#刘保瑶	新增	0	0.00%	4,000,000	0.5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潜力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3,466,639	0.49%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能源汽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2,000,000	0.28%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3,584,671	0.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兴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715,500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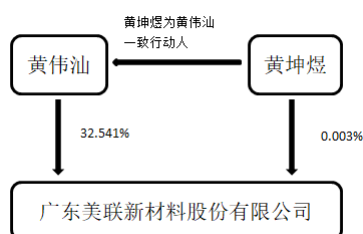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经营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和带领下，坚持“积极发展高分子和新能源材料”的战略不动摇，认真落实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对外努力开拓市场，攻坚克难，对内狠抓经营管理，降本增效，经营业绩和各项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7,093.2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0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96.1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3.75%。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同比下降，主要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所致。

（1）高分子材料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分子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6,330.48 万元，同比下降 5.99%，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 2.54%。与上年同期相比，色母粒销量基本持平，单位售价虽有下降，但单位成本下降幅度更明显。

（2）子公司营创三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营创三征实现营业收入 111,219.98 万元，同比下降 32.26%，其中三聚氯氰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2,310.51 万元，同比下降 39.85%，毛利率同比下降 10.60%。

（3）子公司安徽美芯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安徽美芯实现营业收入 4,606.51 万元，同比上升 143.46%。由于动力电池隔膜认证周期较长、电池企业认证及验厂环节多和下游需求增长放缓等问题，现有产能有待逐步发挥释放，因此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少。

（4）孙公司辉虹科技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辉虹科技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545.89 万元，合并报告期间（5-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4,280.26 万元，前述收入主要来源于染料、颜料产品销售。截至目前，辉虹科技“年产 5,500 吨普鲁士蓝正极材料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 1,000 吨/年产能的建设，剩余工程正在加紧改造中。该项目产能将逐步发挥释放，成为公司新的营业收入增长点。

（二）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7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顺利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 46,553.9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功能母粒及生物基可降解母粒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功能母粒及生物基可降解母粒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为：建设 4 条功能母粒生产线以及 1 条生物基可降解母粒生产线。该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 3.63 万吨功能母粒及生物基可降解母粒产能。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披露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

鉴于该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投资建设锂电池湿法隔膜产业化建设项目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关联方黄坤煜等合作方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拟与合作方共同出资设立安徽美芯新材料有限公司，并以该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约 20 亿元建设锂电池湿法隔膜产业化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总产能为 9 亿 m²。

2022 年，该项目四条锂电池湿法隔膜生产线先后建成投产，合计产能 3 亿 m²。2022 年 7 月，安徽美芯已签订第五、六条生产线的采购合同，截至目前前述生产线已基本安装完毕，其他辅助工程正在推进中。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并变更动力锂电池湿法隔膜产业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和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和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购买设备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3、投资建设美联新能源及高分子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

2022 年 11 月 21 日，公司与宣汉县人民政府签署了《招商引资协议》，约定由公司投资 100 亿元建设年产 230 万吨新能源及高分子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宣汉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协议的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和 2023 年 7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宣汉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四川美联增资 4.5 亿元，以该子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 100 亿元建设年产 230 万吨新能源及高分子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并通过公司与宣汉县人民政府签署的《招商引资协议》；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市场实际需求，同意公司将项目名称修改为“美联新能源及高分子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并调整一期项目建设内容。本次调整后，一期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仍为 30 亿元，建设内容主要为：建设年产 30 万吨全流程色母粒、60 万吨硫酸亚铁、10 万吨水处理剂、80 万吨硫酸（含 5 万吨试剂硫酸）装置，预计建设期限为 30 个月并于 2025 年 6 月底前试生产。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与宣汉县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协议的进展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含本数）并投资于美联新能源及高分子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和补充流动资金。四川美联于 2023 年 11 月以人民币 14,333.22 万元竞得编号为宣汉县 CB2023-32 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该项目正在抓紧筹备当中。

4、投资建设年产 18 万吨电池级普鲁士蓝（白）产业化项目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与七彩化学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双方同意共同出资人民币 50,000 万元设立辽宁美彩新材料有限公司，并以该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 25 亿元建设年产 18 万吨电池级普鲁士蓝（白）产业化项目。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及美彩新材与立方新能源就各方充分发挥各自优势，资源共享，共同推进钠离子电池产业化进程事项达成了战略合作共识，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及七彩化学与星空钠电签署了《投资协议》，约定公司与七彩化学以投资款总额 12,500 万元对星空钠电进行增资，此外，星空钠电拟在《投资协议》生效并取得投资款 12,500 万元后，以投资总额 12,500 万元向七彩化学收购其名下持有的美彩新材 10%股权，并无偿转让其拥有的关于钠离子普鲁士蓝正极、硬碳负极材料相关技术及专利权给美彩新材。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子公司项目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 18 万吨电池级普鲁士蓝（白）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及建设方案进行调整。调整后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本次投资项目拟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0,000.00 万元，拟建设 5,000 吨普鲁士蓝钠电池正极材料技术改造项目（具体以备案为准）；二期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70,000.00 万元，拟建设年产 5.5 万吨电池级普鲁士蓝（白）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三期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70,000.00 万元，拟建设年产 12 万吨电池级普鲁士蓝（白）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一、二期项目实施主体：鞍山辉虹颜料科技有限公司（美彩新材全资子公司）；三期项目实施主体：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视项目实际进展需求择优选定。

一、二期项目实施地点：辽宁省鞍山市；三期项目实施地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视项目实际进展需求择优选定。

截至目前，一期项目即“年产 5,500 吨普鲁士蓝正极材料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 1,000 吨/年产能的建设，剩余工程正在加紧改造中。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于 2023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于 2023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参股星空钠电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对子公司辽宁美彩增加投资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和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子公司项目方案的公告》。

5、美联转债赎回及摘牌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美联转债的议案》，同意公司行使“美联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提前赎回全部“美联转债”，赎回价格为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加当期应计利息。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美联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美联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公司发行的“美联转债”（债券代码：123057）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美联转债暨赎回实施的提示性公告》和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关于美联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及《关于美联转债摘牌的公告》。